

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方案

项目编号：

我 东莞市黄江镇敬老院拟将名下资产的一辆金杯 11 座面包车（粤 SG5189）的拥有权委托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中心进行交易，特制订交易方案如下：

一、资产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车辆所有人：：东莞市黄江镇敬老院。
- 2、车辆使用人：东莞市黄江镇敬老院。
- 3、资产座落位置：黄江镇政务中心停车场
- 4、车辆车牌号：粤 SG5189。
- 5、车辆识别代号：LSYHN7AG43K068335。
- 6、发动机号：2RZ-E3163967。
- 7、资产类型：固定资产。
- 8、车辆数量：一辆。
- 9、车辆用途（正载用途）：非营运。
- 10、车辆现状：使用良好。

（三）抵押情况：无。

二、交易要求

（一）交易类别：转让。

（二）交易方式：竞拍。

（三）竞拍方式：现场竞拍。

（四）受让人或承租（包）人的条件：无。

（五）租金/转让款/承包款、押金/保证金、竞买（租/投）诚意金（保证金）

1、转让总价：¥ 4,200.00 元（大写：肆仟贰佰元整），竞拍成功当日以转帐方式汇入指定账号（户名：东莞市财政黄江分局；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东莞黄江支行营业部；账号：721157750002）。

2、竞拍保证金：交易保证金为 2,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招标公告结束次日 11 时 30 分前，竞拍人要将交易保证金以转帐方式汇到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中心指定的如下帐户：①户名：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中心；②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黄江支行；③帐号：44292001040033644；④款项来源：自有 竞拍保证金。竞拍会结束后，未能成功竞得的竞拍人在 7 个工作日内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中心原路退回交易保证金（不计息）。

3、在签订本合同当天，乙方竞投时交纳的交易保证金¥ 2,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则原路退回。

4、竞投人必须凭银行出具银行存款凭证原件方可获得竞投资格确认书。

（六）交易所需的税费由 竞投人 承担。

（七）车辆补充条款：1、该车辆在2024年1月3日机动车行驶证的车牌号码（粤SU7647）变更成车牌号码（粤SG5189）；2、自2023年开始甲方已停缴该车辆的一切费用，乙方购得后需自行承担包括强制保险，商业保险，车船税等车辆使用过程中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其他

（一）资产交付时间：交易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

（二）资产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三）违约责任（详见合同）。

（四）竞投评审小组成员人员：陈美健、袁文秀、叶国强。

（五）监督小组成员人员：叶凤娟。

（六）交易场地：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

（七）竞得人确定原则：价高者得原则。

（八）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根据本方案、《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立项申请表》及附件制作的竞租/竞投文件，由 东莞市黄江镇敬老院 加盖公章。

东莞市黄江镇敬老院（单位名称）

负责人（签名）：陈美健

2024年1月22日

注：1、本方案所有空格应如实填写，如没有该项内容的，请在空格中填写“无”。

2、本交易方案一式三份，东莞市黄江镇集体资产交易管理中心、申请单位各存一份，申请单位公示一份。